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01020臺中市東區三賢街245號
承辦人：組員 黃裴涵
電話：(04)22124885#204
傳真：04-22124685
電子信箱：phuang@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8月29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家字第11300733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87040100E_1130073391_ATTACH1.jpg、
387040100E_1130073391_ATTACH2.jpg)

主旨：有關本局辦理「113年臺中市祖父母節慶祝活動」，請貴
單位惠予協助於所屬網站及各類媒體平臺（FB、Line等）
分享宣傳，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113年1月3日臺教社(二)字第1122404773號函辦理。
- 二、旨揭活動資訊如下：
 - (一)時間：113年9月14日（星期六）下午2時30分至6時。
 - (二)地點：臺中市北屯區南興公園(臺中市北屯區軍福十九路)。
 - (三)內容：以代間教育為主題，規劃闖關活動、表演節目、設攤宣導、草地音樂會、家族野餐、手作DIY等活動。
- 三、請本府各機關惠予協助轉請所轄各單位於所屬各類網路媒體平臺分享宣傳活動訊息(包含各區親子館、圖書館分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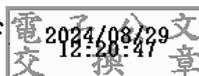


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婦女及新住民培力中心、新住民藝文中心、樂齡學習中心、社區大學、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等)。

四、檢附活動海報及臉書粉絲頁貼文 (<https://reurl.cc/93V9Yd>) 供參；紙本海報另寄。

正本：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除外)、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臺中市各市立國民小學、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不含和平區)

副本：高碇設計傳播有限公司、臺中市家庭教育中心



裝

訂

線